

项目编号：310000000260225180475-00325729

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丁香路 633 号

2026年04月22日

2026年04月22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27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3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43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80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海炎诚炎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采购人**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委托,就**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特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与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310000000260225180475-00325729**

2、项目名称: **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

3、预算编号: 0026-00035554

4、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5、预算金额(元): **1190600.00 元**

6、最高限价(元): **包 1-1190600.00 元**

7、采购需求:

包名称: 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1190600.00 元**

简要规则描述: 本项目是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对建筑智能化进行改造,包括视频监控系统、周界报警系统、广播系统及机房改造 4 个部分。

具体要求详见本磋商文件服务需求。

8、合同履行期限: **90 天**

9、质保期: 一年

10、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有关鼓励支持节能产品、环境认证产品、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及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具有电子与智能化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

- 3.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4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为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且未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
- 3.5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采购文件：

2026-04-23 至 **2026-04-30**，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

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6-05-06 13:30:00**（北京时间）

地点：电子响应文件：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http://www.zfcg.sh.gov.cn/>；

纸质响应文件：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210 号静安新业坊 12 号楼东楼 206 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6-05-06 13:30:00**（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210 号静安新业坊 12 号楼东楼 206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招标代理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响应文件造成采购人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响应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具有无线上网功能的笔记本电脑一台、密封的备用纸质响应文件等。

本项目为预留采购份额采购项目，预留采购份额措施为整体预留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丁香路 633 号

邮编：200135

联系人：施老师

联系电话： 021-50138670

代理单位：

上海炎诚炎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210 号静安新业坊 12 号楼东楼 208 室

邮编：200040

联系人：李欣怡

联系电话：1801930893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
	采购预算	1190600.00 元
	本项目设定的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金额: 包 1-1190600.00 元 (响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公告媒体	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2	采购人	名称: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丁香路 633 号 电话: 021-50138670 联系人: 施老师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上海炎诚炎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210 号静安新业坊 12 号楼东楼 208 室 电话: 18019308933 联系人: 李欣怡
4	供应商产生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告报名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商库抽取 <input type="checkbox"/> 专家和采购人推荐
5	供应商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有关鼓励支持节能产品、环境认证产品,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及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

		<p>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3.2 供应商具有电子与智能化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p> <p>3.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4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为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且未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p> <p>3.5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6	项目负责人	<p>项目负责人必为供应商本单位的工作人员，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专业须为机电工程，且未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基本情况及是否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供应商自行在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在开标前两个工作日内打印《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p>
7	项目现场勘察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_____</p>
8	联合体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p> <p><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p>
9	分包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p> <p><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p>
10	进口产品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磋商</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为： _____</p>
1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p> <p><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p> <p>①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3%-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微型企业扣除 3%。</p> <p>②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的，若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p>

		<p>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6%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1%-2%），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1%。</p> <p><input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其他优惠)：</p>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p><input type="checkbox"/>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p> <p><input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3%-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3%。</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其他优惠)：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p>
1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建筑业
13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
14	供应商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
15	提交样品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提供</p> <p><input type="checkbox"/>要求提供：_____</p>
16	答疑	<p>供应商疑问函提交</p> <p>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天前</p> <p>将书面问题发送至电邮 lixinyi1818@yeah.net（包含供应商加盖公章扫描的 PDF 版本、可供编辑的正本 WORD 版本）</p> <p>联系：李欣怡</p> <p>联系方式： 18019308933</p>
17	上传/递交首轮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p>时间：2026-05-06 13:30:00（北京时间）</p> <p>地点：电子文件上传至上海政府采购网； 纸质备用文件递交至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210 号静安新业坊 12 号楼东楼 206 室</p>

18	纸质首轮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05-06 13:30:00(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210 号静安新业坊 12 号楼东楼 206 室
19	首轮磋商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05-06 13:30:00 (北京时间)开始 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210 号静安新业坊 12 号楼东楼 206 室
20	磋商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要求提供。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
		收款人户名：上海炎诚炎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四平支行
		银行账号：121990457310001
		注：以电汇方式递交磋商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及用途(磋商保证金)。
21	磋商响应有效期	90 日(日历日)
22	纸质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电子响应文件 1 份 (包含全部响应文件的内容及报价文件)
23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 响应文件 在 2026-05-06 13:30:00 之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_____ 其他_____
24	开标时携带的资料	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具有无线上网功能的笔记本电脑、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纸质响应文件。

25	信用查询	<p><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本次查询的信用记录打印的网页版将留存在评标报告中。本项目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_____</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供应商自行查询信用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26	计划工期	<p>计划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p> <p><input type="checkbox"/>有,除上述总工期外,发包人的节点工期要求:</p> <p>节点一: _日历天</p> <p>节点二: _日历天</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27	质量要求	一次性验收合格
28	质保期	一年
29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p>第一期费用: 合同签订生效后, 支付合同价的 30%;</p> <p>第二期费用: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支付至合同价的 80%。</p> <p>第三期费用: 项目经审计且双方对审定金额确认后, 供应商提交审计审定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采购人收到质保金后按审定金额支付工程剩余尾款。</p>
30	履约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提供,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银行保函</p>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成交价的 10%。(注: 履约保证金不超过成交合同金额的 10%)</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提供</p>

31	质量保证金	<p>■提供，质量保证金的形式：转入采购人指定账户</p> <p>质量保证金的金额：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注：质量保证金不超过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p> <p>□不提供</p>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	<p>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工程类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作为取费基数。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支付给代理单位。</p> <p>汇款账户如下：</p> <p>收款人户名：上海炎诚炎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四平支行</p> <p>银行账号：121990457310001</p>
33	说明	<p>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供应商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平台咨询电话：54679568 转 16206 转 5</p>
34	图纸	<p>本项目图纸下载链接如下：</p> <p>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4PypKgb8nbodM41fFschbw</p> <p>提取码：522b</p>

磋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定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3 “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的供应商通过磋商须知前附表所述方式产生。

1.4 “磋商小组”是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职责的3人及以上单数的磋商成员。其中采购人代表不超过1/3。

2. 采购项目预算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3.1.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2 政府强制采购资格条件。

3.1.3 其他特定资格条件。（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竞争性磋商：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将采购公正性；
- （3）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单位，招标代理机构，承担设计、造价咨询、监理业务的单位；
- （6）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单位、招标代理机构、设计单位、造价咨询机构、监理单位为同一法定代表人；
- （7）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单位、招标代理机构、造价咨询机构、监理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相互控股或参股关系；
- （8）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 （9）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10）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1）在近三年内发生重大或特别重大施工质量问题（以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2）被市场监管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3）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4）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
- （15）拖欠工人工资，情节严重被本市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向社会公布且在公布的期限内；
- （16）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或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中标资格，造成采购人重新招标的供应商。

4. 参与磋商的费用

4.1 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

关的全部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

6. 联合体形式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及相关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6.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应同时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分工、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7. 项目现场勘察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勘察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7.2 供应商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考察。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进行勘察的，采购人不再另行组织。

7.3 勘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7.4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8.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采用进口产品。

9.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与其他规定

9.1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

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9.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9.3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二、磋商文件

10. 磋商文件的组成

10.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10.2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上传/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1.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1.1 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上传/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11.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

构应当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顺延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2. 偏离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实质性和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

12.2 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外，磋商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三、响应文件

13. 一般要求

1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4. 响应文件的组成

14.1 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4.1.1 商务部分

- (1) 磋商响应声明
- (2) 报价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 (3) 资格条件响应表
- (4)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 (6)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7)供应商符合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 (8)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9)磋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 (10)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4.1.2 技术部分

14.1.2.1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1) 编制说明；
- (2) 主要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
- (3) 施工平面布置图；
- (4) 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根据市政府 18 号令及沪建交（2010）1032 号文关于《上海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标准》规定，在响应文件中应单独编制文明施工的具体设施。）
- (5) 确保质量的技术措施；
- (6)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 (7) 施工进度计划(包括总进度计划和单位工程进度计划，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 (8) 各种需用计划包括：工程用工计划表，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表、主要施工机械进场计划表；
- (9) 应急预案
- (10) 验收方案及承诺
- (11) 其他承诺
- (12) 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14.2.2.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 (2) 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简历表；（必须符合下列规定：）

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必须是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持有与工程规模相应等级的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响应文件中须附有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成交后，原则上不允许更换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遇特殊情况者，施工企业须推选符合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人选，在征得采购单位同意后，方可进行更换。

(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4)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14.1.2.3 近3年的类似业绩

14.1.2.4 磋商标的物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4.2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的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4.3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磋商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磋商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 未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2) 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响应文件中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14.4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5 磋商文件规定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应当在《技术/商务响应与偏离表》中的对应内容处注明。

14.6 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5. 报价

15.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工期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除《采购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报价应当是供应商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经通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磋商结束后还有一次最后报价的机会。最后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为无效响应。

15.2 报价依据：

(1) 本磋商文件所要求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工作范围和要求。

(2) 本磋商文件明确的服务标准及考核方式。

(3) 其他供应商认为应考虑的因素。磋商报价分为初次报价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的依据还应当包括磋商确定的最终采购需求。

15.3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供应商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15.4 除《采购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每一种单项服务的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响应文件中包含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对于其响应均将予以拒绝。

15.5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的要求完整地填写报价明细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价格构成等。

16. 磋商保证金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磋商保证金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6.2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应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2%的谈判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一致。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6.3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4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 磋商响应有效期

17.1 磋商响应有效期见**磋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响应文件有效期从**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磋商响应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8.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8.1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响应文件。当纸质响应文件与上传到上海政府采购网的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上传上海政府采购网的响应文件为准。

18.2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加盖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响应文件中的任何加行、涂改、增删，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18.3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应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19.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1 供应商应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响应内容，并通过数字认证证书（CA证书）加密方式提交响应文件并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纸质响应文件。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19.2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供应商响应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0.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0.1 供应商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上传/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该通知应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0.2 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四、磋商与评审

21. 磋商小组

21.1 磋商与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22. 初步审查

22.1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包括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除可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外，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无效，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2)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4) 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供应商资格条件或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材料的；

(5) 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的。实质性条款如下：

1)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

2) 改变暂估价、暂列金额的；

3) 增值税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费率计取的；

4) 工期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

5) 质量不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

6) 供应商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6) 供应商存在失信记录的：

失信记录是指，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失信情况查询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其他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磋商文件规定响应无效的。

23. 澄清

23.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包括首次响应文件、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该要求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

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 磋商

24.1 初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供应商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

24.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4.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4.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4.5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24.6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实际情况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确定磋商的轮次。

24.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4.8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按照磋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及变动后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5. 最后报价

25.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5.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磋商小组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变动或增加新的需求，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轮报价。

25.4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组织实施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26. 最后报价评审

26.1 最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

(1)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

(4)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最后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或确定为无效响应。

26.2 最后报价的价格扣除原则

(1)对小型或微型企业以及监狱企业，在评审时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对其最终报价给予价格扣除。

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最终报价给予扣除。

26.4 价格得分：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作为价格评分依据。供应商的评审价为按上述条款修正并给予价格扣除优惠后的价格。

价格评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评审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评分}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评审价}) \times \text{价格分}$$

27. 综合评审

27.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7.2 评审办法及标准见第三章。

27.3 评审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8 提出成交供应商

28.1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28.2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9. 确定成交供应商

29.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9.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9.3 采购人自行组织磋商的，应当在评审结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

30. 磋商终止

3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在财政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或者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少于 3 家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1. 重新评审

31.1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

32. 保密

32.1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

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3. 禁止行为

33.1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签订合同

34. 成交信息的公布

34.1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成交结果信息。

34.2 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但成交结果公告前磋商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4.3 采用书面推荐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在公告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和评审专家的推荐意见。

35. 成交通知

35.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6. 履约保证金

36.1 成交供应商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36.2 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37. 签订合同

37.1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补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7.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7.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

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7.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六、其他规定

38. 采购代理服务费

38.1 成交供应商是否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9. 询问、质疑、投诉

39.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9.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9.3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部提出投诉。

40. 其他规定

40.1 磋商文件的其他规定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1. 未尽事宜

41.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42. 文件解释权

42.1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1. 评审方法

1.1、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 评审程序

本项目评审工作程序如下：

2.1、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异常低价审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1) 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 50%的，即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 \times 50%；

(3) 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

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磋商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3、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不得超出磋商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比较与评分。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分。

2.5、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每个供应商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磋商小组按照每个供应商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其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最终排序。

3. 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3.1、响应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 价格评分：响应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 × 价格分值

(2) 评标基准价：是经符合性审查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报价。

(3) 评审价：响应报价无缺漏项的，响应报价即评审价；响应报价有缺漏项的，按照其他供应商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其缺漏项价格，经过计算的缺漏项价格不超过其响应报价 10% 的，其响应报价也即评审价，缺漏项的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响应报价中，经过计算的缺漏项价格超过其响应报价 10% 的，其响应无效。

(4) 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3%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

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提供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以联合体或分包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或分包企业及接受分包企业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或分包企业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或分包企业及接受分包企业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或分包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及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分包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 若本项目（包）适用本国产品标准，在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若本项目（包）适用本国产品标准，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出具完整、准确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且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达到 80%以上时，应同时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未出具《承诺函》或者承诺事项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达到 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3.2、响应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评分标准》。

4. 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得分	0~10	<p>响应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 × 价格分值</p> <p>评标基准价是指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响应磋商报价</p>
施工方案	0~15	<p>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进行评审。</p> <p>方案完整，与本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高，具有很好的操作性、合理性、针对性强，能够充分满足本项目的要求，得 12-15 分；</p> <p>方案较完整，与本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较高，具有较好的操作性、合理性、针对性较强，能够较好满足本项目的要求，得 8-11 分；</p> <p>方案基本完整，与本项目需求有一定的吻合度，方案体现出一定的操作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能够基本满足本项目的要求，得 4-7 分；</p> <p>方案与本项目需求吻合度较差，未明显体现出操作性与合理性，没有针对性，得 0-3 分。</p>
重难点分析及相关措施	0~10	<p>重点与难点分析及技术性措施进行评审。</p> <p>对重难点分析科学全面、有针对性措施的得 8-10 分；</p> <p>有一定得重难点分析及措施的得 5-7 分；</p> <p>重难点分析简略、无措施或措施针对性不强的得 0-4 分；</p>
施工安全文明及环境保护施工措施	0~15	<p>施工安全文明、环保措施的可操作性、可靠性进行评审。</p> <p>安全文明及环境保护技术措施针对性强，措施详细合理的得 11-15 分；</p>

		<p>安全文明及环境保护技术措施基本满足要求,有一定保证措施的得 6-10 分;</p> <p>安全文明及环境保护技术措施不满足要求,保证措施针对性不强的得 0-5 分。</p>
<p>施工进度计划、质量保证措施、现场施工管理</p>	<p>4~20</p>	<p>对施工总进度计划、保证措施、现场施工管理方案的合理性进行评审。</p> <p>进度计划及措施完整、优化,质量保证措施全面、可靠,管理方案有针对性、合理完善的 15-20 分;</p> <p>进度计划及措施不够完整,质量保证措施简略、可操作性不强,管理方案针对性不强、不够完善的 9-14 分;</p> <p>进度计划及措施有缺失,质量保证措施不科学合理,管理方案有缺失或无针对性的 4-9 分。</p>
<p>应急预案</p>	<p>0~15</p>	<p>对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时间、应急处理能力、服务保障能力等内容进行评审。</p> <p>服务承诺详细、实用、可操作性强,响应时间迅速,有具体保障措施、责任落实到人,得 11-15 分;</p> <p>有一定的服务承诺但针对性较弱,响应时间基本满足要求,有一定的保证措施,得 6-10 分;</p> <p>服务承诺内容简单、空虚,响应时间不满足要求,保证措施不清晰、无具体流程和责任人,得 0-5 分;</p>
<p>参加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及现场管理人员及施工人员配备情况、到位情况</p>	<p>0~10</p>	<p>对各供应商提供的人员情况、到位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审。</p> <p>项目负责人及拟派人员的专业构成全面、人员证书齐全、资历经验较丰富的得 7-10 分;项目负责人及拟派人员的专业构成基本满足需求、主要人员有相关证书、资历经验一般的得 3-6 分,项</p>

		目负责人及拟派人员的专业构成有缺失、人员证书不全、资历经验较浅的得 0-2 分。
近 3 年类似项目 业绩	0~5	2023 年 4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提供类似项目的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 有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丁香路 633 号

工程内容： 本项目是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对建筑智能化进行改造，包括视频监控系统、周界报警系统、广播系统及机房改造 4 个部分。

资金来源： 财力资金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与工程内容相同。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合同，除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另有规定外综合单价均不作调整。承包人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包括法定节假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确认签发的指令为准）

四、合同价款（中标价）

本项目费用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五、支付方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2.1、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2.2、付款条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第一期费用：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合同价的 30%；

第二期费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0%。

第三期费用：项目经审计且双方对审定金额确认后，供应商提交审计审定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至采购人指定账户，采购人收到质保金后按审定金额支付工程剩余尾款。

3、人工费用拨付比例约定

3.1、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中人工费用占比为【15】%。

3.2、建设单位拨付工程进度款时，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的人工费用拨付比例，不得低于已完成工程价款的【15】%，并按该比例全额拨付至总包单位开设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3.3、建设单位应当按月将上述人工费用拨付至专用账户，人工费用拨付周期不得超过 1 个月。

3.4、若因工程变更、用工量增加等原因导致专用账户余额不足以按时足额支付工资的，建设单位应根据总包单位申请，在核准后及时追加拨付

六、质量标准和要求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2、乙方应在本合同履行期限内，对本服务管理达到甲方在磋商文件中提出的、乙方在磋商书中承诺的以及在服务管理方案中具体表明的质量标准。具体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3、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本工程验收执行国家颁发的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及甲方规定的相关条款进行施工和验收。

5、乙方施工的工程一次交验合格率必须达到 100%。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 年。在质量保修责任期内，乙方应按甲方书面返修通知书要求无条件将工程返修合格。如乙方迟延履行返修义务，甲方有权另行委托其他施工方返修，所发生的全部返修费用及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质量保修责任

6.1 乙方无条件履行甲方约定的工程保修条款，缺陷责任期为 1 年，自竣工验收之日算起，保修内容执行甲方签订相应的保修条款。以向甲方指定账户转账的形式提交全年工程审价总额的 3%作为缺陷责任期的质量保证金。

6.2 质量保修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乙方应在甲方返修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无条件返修合格，并承担人工及其他各项返修费用。乙方期限内未履行返修义务的，甲方有权自行返修或委托其他施工队返修，视乙方同意相关返修费用，按甲方核定金额自乙方质量保证金内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负有赔付义务）。

6.3 缺陷责任期满经建设单位验收，甲方视乙方对交工验收提出的遗留问题的处理情况，扣除缺陷责任期内甲方垫付的修复费用后予以支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七、权利瑕疵担保

1、乙方保证对其项目的服务工作利用、提交的技术与资料享有合法的权利。

2、乙方保证不会因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引起的在专利权、经注册的技术以及其他知识产权方面，发生针对甲方的任何第三方的索赔。如有发生，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八、服务质量考核

1、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实施期间，甲方在每月 日定期进行服务质量检查与考核。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月度报告，甲方在收月度报告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按照本合同的考核规定完成服务质量考核。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考核，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2、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考核，乙方应当及时整改，并自行承担相关整改费用，直至服务完全符合甲方需求标准。

3、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考核合格后，签署考核意见。

九、保密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获取或形成的数据、资料及其他任何附加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中所取得的任何数据、中间成果等），和在项目中使用的由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或工作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项目说明等资料和所有过程中产生的数据、资料等均属于甲方保密要求范围。在未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乙方及其任何人员不得发表、引用或向第三方提供或泄漏与本项目、本合同的业务活动有关的任何数据与资料。

十、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2、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3、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4、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进行解决。

5、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原有进行的工作，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十一、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编制细化的服务方案、计划与人员安排，报送甲方审定。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2、乙方保证从事本服务项目的人员与响应文件承诺一致，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和应有的素质要求。如需调整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应事先通报甲方，对甲方提出认为不适合的在岗人员，乙方应作出相应调整。

3、乙方为了更好地推进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4、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5、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十二、补救措施和索赔

1、因乙方服务达不到采购文件与合同要求的标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未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整改，乙方达到服务质量标准后，甲方应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

2、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甲方提出合理额度，乙方确认后，扣除服务部分或全部的价格以弥补甲方所遭受的损失；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

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十三、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计划、方案、地点提供服务。

2、如乙方无正当理由不能正常履行服务或拒绝对不满足项目服务的整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按实赔偿；因乙方管理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5、因乙方原因导致重大事故等事件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关损失。

6、在实施服务管理工作过程中，若乙方对在合同中承诺的管理人员安排情况自行变动而未经甲方同意的，将按照违约处理，情况严重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四、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十五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十五、不可抗力

1、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六、争端的解决

1、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2、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3、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七、违约终止合同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2、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十八、破产终止合同

1、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九、合同转让和分包

1、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二十、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二十一、合同附件

1、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二十二、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二十三、备注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
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
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磋商响应声明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报价一览表、分项价格表

附件 2-1 报价一览表

附件 2-2 报价明细表

附件 2-3 最终报价承诺书

三、资格条件响应表

四、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六、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七、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一)附件 7-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附后)

(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附件 7-2-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附件 7-2-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按规定可不进行税务登记的不提供)；

附件 7-2-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

附件 7-2-4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附件 7-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 7-2-6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自行查询信用

记录的提供)。

(三)附件 7-3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非同一人及未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声明函

(四)附件 7-4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要求填列)

(五)附件 7-5 联合体协议(格式附后)

八、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一)附件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

(二)附件 8-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三)附件 8-3 提供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承诺书

(四)附件 8-4 提供强制认证产品承诺书

九、磋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资料

十、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一、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二、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1) 编制说明；
- (2) 主要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
- (3) 施工平面布置图；

(4) 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根据市政府 18 号令及沪建交（2010）1032 号文关于《上海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标准》规定，在响应文件中应单独编制文明施工的具体设施。）

- (5) 确保质量的技术措施；
- (6)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7) 施工进度计划(包括总进度计划和单位工程进度计划，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8) 各种需用计划包括：工程用工计划表，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表、主要施工机械进场计划表；

- (9) 应急预案
- (10) 验收方案及承诺
- (11) 其他承诺
- (12) 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三、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 (2) 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简历表；（必须符合下列规定：）

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必须是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持有与工程规模相应等级的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响应文件中须附有相关证明资料。

四、近 3 年的类似业绩

五、磋商标的物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磋商响应声明

磋商响应声明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的全部内容, 知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风险, 我方承诺接受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磋商响应有效期 (90 天) 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 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提交纸质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和副本_____份, 电子响应文件_____套, 并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 愿承担《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愿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

五、我方承诺遵守《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 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单位
公章）

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姓名、职务) 授权 _____ (谈判代表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谈判代表，就 _____ (项目名称) 谈判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报价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附件 2-1

报价一览表

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包 1

项目名称	自报施工工 期	自报质量	项目负责人 名称	备注	最终报价(总 价、元)

注：报价应包含国家规定的开发费用、人员开支和成本、补贴、加班费、住宿费、交通费、保险费、企业利润、企业管理费、设备使用费、风险费等。采购人不再支付采购确定后其他任何的费用。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2

报价明细表（自拟）（综合单价分析表可单独成册）

最终报价承诺书

(第____次报价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包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磋商范围	
最终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人民币大写: _____
备注说明	
磋商小组签字	

供应商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注: 本页《报价表》由供应商在磋商现场依磋商情况填写, 请加盖公章后带至磋商现场备填(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内)。考虑磋商报价的方便, 供应商在填写最终承诺报价后, (第一次报价—最终承诺报价)除以第一次报价后得出的优惠率视同为需求表中全部分项设备或服务的优惠浮动值(特定分项优惠除外)。此优惠率调整原则适用于合同内价格的计算及项目增减、变更时价格的计算。

三、资格条件响应表

资格条件响应表

项目名称：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	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	备注
法定基本条 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符合要求， 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有关鼓励支持节能产品、环境认证产品、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及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 法人与其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条件	具有电子与智能化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资格条件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格条件	项目负责人须为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且未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			
资格条件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法定代表人	1、在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负责人) 授权	的情况下，应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委托书； 2、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的身份 证。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响应检查项 （响应内容 说明（是/ 否））	详细内容 所对应电 子响应文 件名称	备注
响应文件 内容、密 封、签署等 要求	1、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1）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提供《磋商响应声明》、《报价一览表》、《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适用于纸质响应项目)，电子响应文件须经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即自动加密)。			
响应有效 期	不少于 90 天。			
报价	1、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响应报价应是唯一的，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2、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响应报价； 3、响应报价不得超出磋商文件标明的项目最高限价； 4、不得低于成本报价； 5、响应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报价按照其他供应商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计算出的缺漏项部分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报价的 10%。			
服务期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 90 天内竣工并经验收合格，包括 15 天的试运行期。			
付款方法	第一期费用：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合同价的 30%； 第二期费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0%。 第三期费用：项目经审计且双方对审定金额			

	确认后，供应商提交审计审定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至采购人指定账户，采购人收到质保金后按审定金额支付工程剩余尾款。			
合同转让与分包	本项目合同不得转让、禁止违法分包。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如有偏离，则必须注明“偏离”；未注明偏离的，视为完全响应。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说明：可提供付款凭证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

保证金汇款声明函(适用银行转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_年___月___日以银行主动划账方式划入你方账户。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供应商(公章)：

地址：

项目联系人：

电话(手机)：

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七、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7—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 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附件 7—2—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附件 7—2—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按规定可不进行税务登记的不提供)

附件 7—2—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

附件 7-2-4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2-6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供应商自行查询适用)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磋商文件中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 合同签订前, 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 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 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2-7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页面

附件 7-3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非同一人及未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声明函

声 明

我公司承诺已自查，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期:

附件 7-4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联合体协议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经研究,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磋商。现就联合体磋商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成员: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二、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磋商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磋商或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或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磋商文件,参加磋商,履行成交义务和成交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成员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八、提供符合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附件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如供应商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

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附件 8—3

提供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如本项目涉及到节能产品采购，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产品若为财政部财库〔2019〕19 号文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品目清单中★标出的产品（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应具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承诺如果成交，合同履行时将节能产品认证证书随交付货物一并提交给采购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4

附件十五

提供强制认证产品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如本项目涉及到强制认证产品采购，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产品若为被列入强制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应具备强制认证产品证书，并承诺如果成交，合同履行时将强制认证证书随交付货物一并提交给采购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磋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资料

十、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一、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技术条款	响应文件的技术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在偏离项必须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内容自拟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表

序号	机械或 设备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 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 能力	备注

三、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拟在本 合同担 任职务	
毕业院校	年月毕业于学校专业，学制年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专业工作时间			
经历					
年~年	参加过施工的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担任何职	备注	

附相关证书、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在开标前两个工作日内打印《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				
1、项目主管				
2、其他人员				
二、现场				
1、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				
2、项目副经理				
3、项目总工程师				
4、质量管理				
5、材料管理				
6、计划管理				
7、机械管理				
8、文明与安全管理				

四、近三年（2023 年 4 月 1 日以来）的类似业绩清单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注：1、本表格主要为供应商近 3 年（2023 年 4 月 1 日以来）的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或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

2、如本表格内容不能满足需要，供应商可根据此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五、磋商标的物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备注：提供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和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要求(包括磋商标的物的强制性认证、注册等)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项目于 2002 年竣工，其中周界报警系统、广播系统及监控室从建成使用至今，未做过改造，视频监控系统在 2014 年进行了升级，把原来的模拟监控系统改造为网络监控系统，前端采用 720P 网络摄像机 77 台，1080P 快球摄像机 2 台，后端配置 5 台网络硬盘录像机用于视频监控录像存储，6 台 50 寸 LCD 拼接屏用于监控画面显示。

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项目已使用数十年，大部分设备出现硬件老化的问题，故障率很高，部分产品已经停产，无法进行更换，一旦出现故障，维修周期很长，严重影响了浦东检察院的正常办公。

本项目是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丁香路办公点建筑智能化改造项目，项目地点是上海市浦东新区丁香路 633 号，项目主要内容是对建筑智能化进行改造，包括视频监控系统、周界报警系统、广播系统及机房改造 4 个部分。

二、建设目标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丁香路办公点负责浦东新区范围内的所有案件公诉工作，案件数量庞大，当事人员进出多，对安全防范工作提出重大的要求。

视频监控系统需要实现对检察院各个监控点及重点保护区进行实时监控，确保安全性，能够提供高清晰的现场影像资料，为案件的侦破提供直接的证据，实现本地存储和网络存储功能，资料保存 3 个月，实现多种授权方式以适应不同管理部门的管理要求，能够实现系统的高度可靠性、安全性。

建设一套防止非法闯入并及时报警的电子围栏，以便在紧急情况下做出更好的反应措施，保护工作人员、当事人的财产和生命安全。

广播系统实现背景音乐及业务广播功能，要求有较高的可靠性，所有位置声像效果均匀、清晰，声压指标能满足相关消防规范要求，保证办公大楼内所有位置的音质清晰。

浦东检察院监控机房已使用多年，设备老化，存在很多故障，影响了浦东检察院丁香路办公点的业务的正常进行，需要对监控室进行整体改造，对各机柜的设备和布线重新整理，配置满足设备应用的空调和 UPS 等设备，确保业务系统正常运行的稳定性。

三、项目建设内容

3.1、建设内容

1) 视频监控系统

视频监控系统由前端，后端和传输三大部分构成。

系统选择的是 IP 监控系统。IP 监控满足安防记录的基本需求，主要包括看、存、控、管四个方面。即，快速的实时、历史图像调阅；可靠的视频图像存储；灵活的前端设备、轮切图像控制；方便的用户、设备以及系统的管理维护。

前端摄像机采用 400 万高清网络摄像机，实现浦东检察院丁香路办公点监控区域全覆盖，网络摄像机采用 POE 供电方式直联交换机，声音、图像的同时采集。

监控系统音视频存储系统采用服务器+磁盘阵列的方式，通过专业的 IP 存储技术和强大的数据管理服务器构建完善的网络存储系统，存储资源可以根据需求分布式部署并加以统一资源管理和调度，支持动态存储资源管理、在线部署，可以基于统一平台满足不同存储质量、容量和服务质量的需求，可以提供完善的备份和存储生命周期管理功能，要求监控存储 3 个月以上。

平台管理软件要求提供友好方便的人机界面功能，包括监控对象的实时监视监听、查询、云台控制、接警处理和智能分析服务。

本 IP 监控网络使用新建网络，采用千兆 POE 交换机，采用 VLAN、QOS 等方式独立划出，保证快速安全、稳定的传输整个中心的监控信息。

2) 周界报警系统

周界报警系统主要由防区控制主机、导电围栏、高压绝缘导线和防雷接地四部分组成。

周界电子围栏前端围栏每根线都有带电，使入侵者没有可乘之机，可做到事前威慑，事发时阻挡并报警，还能延缓外界的入侵时间，具有较强的安全可靠。该系统和交流电网有本质的不同，它采用了高压脉冲（5000-10000V）及低能量（小于 5 个焦耳），因而对人不会构成生命危险，同时电子围栏的柔性 PV 中间过线杆和专用合金丝，不支持人体的重量，又能感知入侵者的入侵，并发出报警信号，确保系统的安全可靠。

该系统基于激励脉冲、导电子围栏和探测报警，构建“电击阻拦为主，报警处置为辅”的主动安防理念，担负着办公区的安全与保卫工作。当有人非法翻越围墙或破坏，探测器可立即将警情传送到管理中心，管理中心对报警信号进行接收和处理，后端电子地图上显示出入侵区域；同时，外接的声光报警器开始报警；中心值班人员通知巡逻中的保安人员立刻赶往现场处理。中心保安人员在现场处理完毕后，对报警主机及探测器的报警状态进行恢复。

3) 广播系统

广播系统采用 IP 公共广播，IP 广播系统是基于 TCP/IP 网络通信协议和数

字音频技术，将通信发起方的音频信号数字化采样编码后，以数据包形式在局域网和广域网上传送到接收方，由接收端解码还原成音频信号，进行功率放大，音频播放。利用 LAN 或者 WAN 网络，音频和控制信号全数字化编码处理，不受传输空间限制，不受传输距离限制，全数字双向网络广播系统。

广播系统主要由广播服务器、音源设备、信号放大设备、编码设备、前端扩音设备等部分组成。

功能要求如下：

➤ 分控管理

配置远程 IP 网络寻呼话筒或广播分控站，即可对指定的区域进行广播，可对各自分管区域进行广播，如播放通知，操作更加灵活、便捷。

➤ 系统智能检测

所有终端的运行状态实时显示，并且具有掉线提醒功能，远程调节音量及设置参数，减少维护工作量。

➤ 自定义音频广播方式

系统支持设置自动开关机模式，自定义编程编辑定时任务，日常铃声的全自动化；同时支持临时性任务的实时采播发布。

➤ 自由分区管理

软件可对终端自由分区管理，每台网络音频终端都可以单独成为一个分区，多台音频终端也可以作为一个分区，只需服务器上进行简单操作，即可实现。

➤ 实时采播

IP 网络广播系统的节目实时采播功能，能够将来自其他音源的节目实时采集压缩存储到服务器，并同时转播到指定的终端。采播源可以是其他商用或自用电台、卡座、CD 播放器、MP3 播放器、麦克风等。

➤ 背景音乐

网络终端采用硬件音频解码，具有自动纠错功能。高保真音效平衡，保证解码还原的音频信号具有 CD 质量，与电脑输出的数码音乐具有完全相同的效果。通过系统设置，就能实现无人值守、多设定时间、不同曲目的背景音乐。

➤ 定时采播

根据广播内容的需要，可按星期、日、小时以及按终端、节目、时间的排序建立一个或者多个定时广播任务，系统将自动执行所有指定的任务，无需人工操作，真正实现无人值守。

➤ 不同分区播放不同的广播

根据情景要求，可实现将不同的音频节目内容输出到不同的区域播放；

➤ 同一时间不同区域不同内容的广播任务

通过控制软件的设定，可实现同一时间不同的区域播放不同的内容，如：不同区域同时进行不同内容的事件通知等。

➤ 点播任务

服务器自带节目库管理功能，终端可直接点播服务器节目库文件播放。

4) 机房改造

监控室改造主要包括包含铝合金微孔吊顶板、防静电地板、空调、照明及电视墙等。监控室材料选用气密性好、不起尘、易清洁，并在温、湿度变化作用下变形小的材料。

➤ 铝合金微孔吊顶板

监控室吊顶采用规格为 600mm×600mm 微孔铝扣板天花，配合灯具使用，装饰效果极好，使整个区域装饰效果统一，可以减少空调的负荷，灰尘等也不会落下。

➤ 照明

灯具采用 36W 的 600*600LED 平板灯，保证整个区域的照明亮度。

➤ 地面防静电地板

监控室全部选用全钢抗静电活动地板（燃烧性能等级 A），它以高强度、非燃性材料为内层基材，负荷承载能力极强而且更具有良好的抗静电、防火、防潮、防锈等功能，各项技术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国家有关标准（GB6605，GB9361）。

➤ 电视墙

原有 6 台 50 寸 LCD 拼接屏作为监控系统的显示系统，采用立式安装方式，本次项目全部拆除，新增电视墙采用壁挂方式，前维护支架，根据墙面的尺寸，配置 6 块 46 寸 LCD 拼接屏，采用液压伸缩支架壁挂安装，既节约空间又便于后期维护。

配置 1 台 6 路高清视频解码器，用于监控画面上墙。视频解码显示部分完成视频信号的解码及输出显示，这部分主要包括监控解码媒体终端、大屏拼控器、电视墙和 PC 软件等。但是硬件的解码器为主要解码终端，其功能是从网络上获取视音频数据流，将数字信号转换还原为显示信号，输出到电视墙。

3.2、采购清单

设备清单可作为报价参考，由投标人自行开展深化设计，设备配置要求为最低配置，投标人深化设计后核准投报数量，确保系统的可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配置要求中的▲指标为重要指标，供应商应当提供满足该指标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提供相应的第三方测试报告、证书、产品彩页或官方网页截图等证明文件)。

序号	名称	设备配置要求	数量	单位
一、视频监控系统				
1	400 万智能型星光级变焦防暴半球网络摄像机	1. 采用 400 万像素，靶面尺寸 1/3.0" 传感器，最高分辨率为 2688*1520 2. 镜头焦距：2.7 mm ~ 13.5 mm，光圈大小：F1.35 3. 最低照度：彩色 ≤ 0.002lux；黑白 ≤ 0.1lux(开启红外) 4. 红外补光，补光距离 ≥ 30m 5. 支持 H.265、H.264、MJPEG 视频编码格式； 6. 支持 G.711A、G.711U、AAC 音频编码格式；	88	台

		<p>7. 支持 ONVIF、API、GB/T 28181，GA/T1400 等协议</p> <p>8. 支持运动检测；机动车抓拍，非机动车抓拍，行人抓拍，人脸抓拍；人脸检测；周界布防、越界检测、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机非人）；人流量统计，人员密度检测</p> <p>9. SD 卡扩展：Micro SD 插槽*1，最大支持 512GB</p> <p>10. 内置 Mic：1 个；内置扬声器：1 个</p> <p>11. 接口：音频 1 入 1 出；报警 1 入 1 出；网络接口：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电口；</p> <p>12. 供电方式：DC12V ± 25% POE(IEEE802.3af)；</p> <p>13. 工作温度-30℃~60℃；湿度：≤95%RH（相对湿度，无冷凝）</p> <p>14. 防护等级：IP67；防暴等级：IK10</p>		
2	4MP 星光级变焦筒型网络摄像机	<p>1. 采用 400 万像素，靶面尺寸 1/3.0" 传感器，最高分辨率为 2688*1520</p> <p>2. 镜头焦距：2.7 mm ~ 13.5 mm，光圈大小：F1.35</p> <p>3. 最低照度：彩色 ≤ 0.002lux；黑白 ≤ 0lux(开启红外)</p> <p>4. 红外补光，补光距离 ≥ 30m</p> <p>5. 支持 H.265、H.264、MJPEG 视频编码格式；</p> <p>6. 支持 G.711A、G.711U、AAC 音频编码格式；</p> <p>7. 支持 ONVIF、API、GB/T 28181，GA/T1400 等协议</p> <p>8. 支持运动检测；机动车抓拍，非机动车抓拍，行人抓拍，人脸抓拍；人脸检测；周界布防、越界检测、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机非人）；人流量统计，人员密度检测</p> <p>9. SD 卡扩展：Micro SD 插槽*1，最大支持 512GB</p> <p>10. 内置 Mic：1 个；内置扬声器：1 个</p> <p>11. 接口：音频 1 入 1 出；报警 1 入 1 出；网络接口：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电口；</p> <p>12. 供电方式：DC12V ± 25% POE(IEEE802.3af)；</p> <p>13. 工作温度-30℃~60℃；湿度：≤95%RH（相对湿度，无冷凝）</p> <p>14. 防护等级：IP67；防暴等级：IK10</p>	32	台
3	6 寸筒机壁装支架	配套壁装支架	32	个
4	400 万像素级 25 倍红外智能球型网络摄像机	<p>1. 像素 400 万，传感器靶面：1/1.8"，最高分辨率：2688*1520；</p> <p>2. 焦距：6.0 mm ~ 150.0 mm，支持 25X 光学变倍；</p> <p>3. 最低照度检验：彩色 ≤ 0.0005lux；黑白 ≤ 0.0003lux</p> <p>4. 支持 AI-ISP 图像质量提升算法，当环境照度低于设定阈值时，摄像机自动开启 AI-ISP 图像质量提升算法，使视频图像更清晰</p> <p>5. ▲摄像机支持红外补光、红外灯角度不低于 6°，红外中心波长 850nm ± 5nm，夜晚天气晴朗无遮挡，摄像机补光灯开启，可识别距摄像机 300m 处的人体(1.7m × 0.5m)轮廓（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p> <p>6. 信噪比：>56dB</p> <p>7. 水平视场角：60.17° (W)~3.33° (T)，垂直视场角：36.10° (W)~1.87° (T)</p> <p>8. 水平范围：360° 连续旋转，垂直范围：-15° ~ 90°，水平最高转速：288° /s，水平最低转速：0.1° /s，垂直最高转速：200° /s，垂直最低转速：0.1° /s</p> <p>9. 人脸检测能力：可同时检测 ≥ 40 个人脸目标；支持人脸、人体抓拍及关联，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人数统计</p> <p>10. 支持防抖、加热、自适应透雾、电子罗盘</p> <p>11. 接口：音频 1 入 1 出，报警 7 入 2 出；网络接口：SFP 光口(支持百兆/千兆光模块)+千兆电口、支持光电串接，串口：1 路 RS485 串口(防护等级 6000V)，SD 卡扩展：Micro SD 插槽*1，最大支持 512GB</p> <p>12. 供电方式：DC24V ± 25% AC24V ± 25%，电源接口：冷压端子(带座)</p> <p>13. 工作温度：-40℃ ~ 70℃，工作湿度：5%~95%RH(无冷凝)</p> <p>14. 防水防尘：IP66</p>	4	台
5	球机壁装支架	配套壁装支架	4	个

6	400万双光警戒碟形半球网络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400万像素，1/3.0"传感器靶面尺寸，最高分辨率为2560*1440 2. 采用定焦镜头，镜头焦距为2.8mm，光圈大小为F1.6 3. 最低照度：彩色 ≤ 0.003Lux 4. 支持红外补光；红外补光距离30m 5. 支持光学宽动态120dB；2D降噪、3D降噪；走廊模式； 6. 支持超级265、H.265、H.264、MJPEG视频编码格式； 7. 支持三码流；支持G.711U、G.711A、AAC音频编码格式； 8. 支持ONVIF GB/T 28181 GA/T 1400 API等协议 9. ▲可对监控区域内出现的电瓶车进行检测、识别、抓拍，并联动声光告警，可过滤自行车、婴儿车、轮椅、小拖车等非电动车，支持煤气罐检测、电池检测（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10. 支持TOF遮挡检测，可检测故意遮挡行为并做出告警 11. SD卡扩展：Micro SD插槽*1，最大支持512GB 12. 内置Mic：1个；内置扬声器：1个 13. 接口：音频1入1出；报警1入1出；网络接口：RJ45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电口； 14. 供电方式：DC12V±25% POE(IEEE802.3af)；最大功耗：5.5W 15. 工作温度和湿度：-10℃~40℃；湿度：≤95%RH（相对湿度） 	4	台
7	电源适配器	DC12V/2A多功能安防电源适配器（裸线）	4	台
8	电梯网桥	电梯监控摄像头无线网桥，即插即用无需配置稳定传输不掉线，传输距离≥200米	4	台
9	智慧物联管理平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融合视频监控、智慧人行、智慧车行、智慧安防等业务，实现园区业务统一平台全管理 2. 摄像机管理能力：本域管理能力≥3000路，总管理能力≥10000路 3. 视频码流输入：512Mbps；视频转发性能：512Mbps；图片流接入：512Mbps；图片流转发性能：512Mbps；图片及信息URL接入：128条/s；图片及信息URL转发：128条/s 4. 最大用户数300 5. 同时在线用户≥100，并发控制≥20 6. 告警留存期≥180天/10W 7. ▲支持（百度、高德等）第三方世界地图、图片地图、POI和地图路网等地图类型，支持手动绘制室内路网，并支持地图切换使用支持地图缩放、拖动、移动；支持防区管理，支持防区的添加、修改、删除、及颜色配置；支持在地图上展示轨迹；支持在地图上点击点位搜索结果定位到地图中的具体设备点位；支持可视域设置；支持地图告警，支持报警闪烁标记、查看、清除报警（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8. 支持配置告警联动存储录像、预置位、摄像机实况与警前录像、实况到监视器、开关量、备份录像、发送短信、发送邮件、中心录像存储、开启语音对讲、预案、实况到拼控电视墙 9. 支持自定义名称自定义、LOGO、登录页背景图片、首页风格 10. 支持新增、修改、查询、删除认证；支持第三方系统认证，完成认证后支持免密跳转 11. CPU：性能不低于Hygon 3350（8核16线程，3.0GHz） 12. 内存≥32G 13. 硬盘≥8T SATA * 2 14. 网口≥GE*2（业务口）+GE*1（管理网口） 	1	个
10	24盘位网络存储设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磁盘通道数：24，磁盘类型：SATA/SSD，磁盘容量：4TB~24TB 2. 磁盘阵列级别：支持JBOD、RAID 0、1、5、6 3. 支持自动空白盘全局热备、专有热备等多种热备方式 4. 控制器个数：1；内存：8GB，内存类型：DDR4 5. 支持端口链路聚合、负载均衡， 6. 接入性能≥512路2M 7. ▲摄像机与存储主机之间可通过iSCSI协议将视频/图片采用块存储方式存储至存储主机，无需流媒体服务器/图片服务器参与（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4	台

		<p>8. ▲对于记录在存储介质上的视（音）频信息，取出的存储介质应能在同型号的其他设备上正常回放，以保证设备发生故障后记录资料的留存（或复制）。复制后的视（音）频信号，应在通用设备上回放，并不易被篡改（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p> <p>9. 接口：1个PCI-E插槽；1个RS232 RJ45接口，2个USB接口；1个VGA接口；3个千兆以太网接口</p> <p>10. 支持双电源，电源输入：交流电源：100V~127V/200V~240V AC；60Hz/50Hz，功率≥800W</p> <p>11. 风扇：3个</p> <p>12. 工作环境温度：10°C~35°C，工作环境湿度：5°C~40°C</p> <p>13. 内含双锂电池模块</p>		
11	8TB企业级SATA硬盘	<p>1. 硬盘尺寸：3.5英寸；</p> <p>2. 硬盘缓存≥128MB；</p> <p>3. 硬盘转速≥5400RPM；</p> <p>4. 硬盘外部传输速率≥6Gb/s</p>	88	个
12	800万双光智能抓拍筒型网络摄像机	<p>1. 像素：800万，最高分辨率：3840*2160，传感器靶面：1/1.8"，</p> <p>2. 光圈：F1.2，电动变焦焦距：2.7mm~13.5mm</p> <p>3. 补光模式：红外补光\暖光补光，补光距离：5m暖光人脸补光、7m红外人脸补光、30m暖光普通监控、50m红外普通监控</p> <p>4. ▲支持AI-ISP图像质量提升算法，当环境照度低于设定值时，摄像机自动开启AI-ISP图像质量提升算法，使视频图像更清晰。可识别≥50米处人脸、≥50米处非机动车并显示非机动车驾驶员属性信息、≥50米处机动车并显示机动车属性信息（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p> <p>5. 宽动态：光学宽动态120dB</p> <p>6. 支持三码流，最高帧率：30帧；支持最大实况流路数35路</p> <p>7. 支持8行OSD，每行OSD最多128字符，隐私遮盖区域数目：8个</p> <p>8. 内置Mic：2个，内置扬声器：1个；支持G.711U、G.711A、AAC等音频编码格式</p> <p>9. 支持周界布防：支持越界检测、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p> <p>10. 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目标分类检测抓拍及布防；</p> <p>11. 人脸检测：最多可同时检测40个人脸目标；支持人脸、人体抓拍及关联，</p> <p>12. ▲支持人脸、人体、机动车属性提取（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p> <p>13. 支持总人数、进入人数、离开人数统计，支持滞留人数三级报警，支持人数统计清零；</p> <p>14. 支持人员密度三级报警；</p> <p>15. 支持ONVIF GB/T 28181 GA/T 1400 API等协议接入</p> <p>16. 接口≥音频1入1出；报警1入1出；支持Micro SD插槽*1，最大支持512GB；RJ45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电口</p> <p>17. 外壳材质：石墨烯+塑胶；电源接口：5.5mm圆孔接口；最大功耗：14.1W；支持电源防护过流保护；输入短路保护</p> <p>18. 工作温度：-30°C~60°C，工作湿度：5%~95%RH（无冷凝）</p> <p>19. 防水防尘：IP67</p>	2	个
13	壁装支架	配套壁装支架	2	个
14	大模型智能硬盘录像机	<p>1. 支持16路IPC接入，接入带宽：384Mbps；转发带宽：384Mbps。</p> <p>2. 可接入符合标准国标GB/T 28181协议、ONVIF、RTSP协议的第三方摄像机</p> <p>3. 支持4个SATA硬盘接口，每个接口均支持最大24TB等容量硬盘</p> <p>4. 阵列模式：支持RAID 0, 1, 5</p> <p>5. 视频解码格式：支持超级265（高级模式、基础模式）、H.265、H.264</p> <p>6. 解码能力不低于：1 x 32MP@30, 2 x 16MP@30, 4 x 12MP@30, 7 x 4K@30, 9 x 6MP@30, 11 x 5MP@30, 14 x 4MP@30, 16 x 3MP@30</p>	1	台

		<p>7. 支持前端智能：人脸检测 人脸比对 车辆检测 深度周界（区域入侵、越界检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 入梯检测 高空抛物 双目拼接 枪球联动 热成像（烟火检测、火点检测、温度检测、吸烟检测） 人数统计（人流量统计、人员密度统计） 智能运动检测 混行检测 道路监控，支持后端智能：人脸检测 人脸比对 深度周界 视频结构化 行为分析 （单个通道仅可开启一种后端智能）</p> <p>8. 支持 16 路图片流人脸比对能力，支持 16 路视频流人脸比对能力，支持 16 路视频流行为分析比对能力，支持行为分析类型：入梯检测，人数统计（人流量统计、人员密度统计），攀高检测，睡岗检测，跌倒检测，吸烟检测，烟火检测，打电话检测，未戴安全帽检测，未戴厨师帽检测，未穿工作服检测，老鼠检测，逗留检测，打架检测，离岗检测，未戴口罩检测，玩手机检测，人员发散，人员聚集，未穿反光衣检测，逃生通道阻塞，快速移动，手持刀棍检测，机动车违停</p> <p>9. 语义搜（搭配任意 IPC+后端智能）：16 路 2MP，或 8 路 4MP，或 4 路 8MP</p> <p>10. 语义搜（搭配前端智能）：全通道</p> <p>11. ▲系统采用视频加语言多模态大模型万物搜算法，支持通过字、词语、文句、图片、音频等检索内容自定义方式，对目标进行模糊或精准的行为特征描述，并检索出符合描述要求的人、非机动车、车、日常物品、动物等类型的目标；文字语义支持≥128 个自定义字符，对于≥500W 的目标数据支持≤1s 输出结果，检索结果首页正样本召回率≥99%；支持否定词或否定语句描述目标特征属性进行万物搜；支持 OCR 搜索，通过描述物体上的文字，如描述车牌号码、广告牌语句，搜索符合文字描述的目标；（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p> <p>12. 支持 128 个人脸库，10 万张人脸，支持 5 个车牌库，25000 张车牌</p> <p>13. 支持国标接入，支持视图库上行接入</p> <p>14. ▲支持设备录像与图片备份，支持导出到 U 盘或者移动硬盘等外部设备，导出速度最大 512 倍速，或导出速度不低于 1024Mbps；支持 web 客户端下载录像，下载速度最大 256 倍速，或下载速度不低于 512Mbps（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p> <p>15. 具备 1 路 RCA 音频输出接口，1 路 RCA 音频输入，音频解码格式：G.711A、G.711U、AAC，支持一对语音对讲接口</p> <p>16. 接口：2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电口，2 个 USB2.0，2 个 USB3.0，1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支持 16 路报警输入，10 路报警输出，支持 1 个 eSATA 接口，电源输出：1 个，12V 电源输出</p> <p>17. 电源使用要求：AC200 ~ 240V</p> <p>18. 工作温度：-10 °C ~ + 55 °C</p> <p>19. 工作湿度：10% ~ 90%（无冷凝）</p>		
15	8TB 硬盘	<p>1. 硬盘尺寸：3.5 英寸；</p> <p>2. 硬盘缓存 ≥ 128MB；</p> <p>3. 硬盘转速 ≥ 5400RPM；</p> <p>4. 硬盘外部传输速率≥6Gb/s</p>	3	个
16	核心交换机	<p>1. 接口数量≥16*1000Mbps 光纤模块扩展插槽；8*1000Mbps 光电复用口；4*10Gbps SFP+ 光纤模块扩展插槽；1*Console 口</p> <p>2. 交换容量 ≥ 798Gbps</p> <p>3. 包转发率 ≥ 95.23Mpps</p> <p>4. 工作温度：（0 ~ 40）°C</p> <p>5. 工作湿度：（10 ~ 90）%（无凝结）</p> <p>6. 电源：AC：100-240V，50/60Hz，双电源备份</p> <p>7. VLAN：支持 IEEE802.1Q VLAN Tagging(4K)</p> <p>8. MAC 地址功能：16K，自动学习，自动更新</p> <p>9. 支持 MAC 老化时间设置、MAC 过滤、MAC Notification</p> <p>10. 支持静态链路聚合、支持 LACP(802.3ad)、支持 LACP 负载均衡</p>	1	台

		<p>11. 支持静态路由 (IPV4/IPV6)</p> <p>12. 组播支持 IPv4 DCSCM、支持组播 VLAN</p> <p>13. ARP:支持静态 ARP、防 ARP 扫描、防 ARP 欺骗、ARP 保护、支持动态 ARP 检测</p> <p>14. 支持 IPv6</p> <p>15. 支持 STP, RSTP, MSTP</p> <p>16. 流量监视:支持一对一,多对一</p> <p>17. 支持风暴控制、端口隔离、端口安全</p> <p>18. 环路检测:支持 Loopback Detection</p> <p>19. 提供进网许可证</p>		
17	千兆 POE 接入交换机	<p>1. 接口数量≥25 千兆电 (RJ45) +1 千兆光+1 千兆 Combo; 其中 24 个千兆电口支持 POE 供电</p> <p>2. 交换容量 ≥ 54Gbps</p> <p>3. 包转发率 ≥ 40.176Mpps</p> <p>4. MAC:16K, 支持清除动态 MAC 地址</p> <p>5. 供电方式:AC: 100-240V, 50/60Hz</p> <p>6. POE:POE, 支持获取当前 POE 状态、供电功率, 支持手动启停 POE 供电</p> <p>7. POE 支持标准:支持 IEEE802.3AF 和 IEEE802.3AT 标准</p> <p>8. POE 功率:POE 整机最大功率 370W, 单端口最大功率 30W</p> <p>9. VLAN:支持 Access、Trunk 模式; 4094 个表项, 最大同时生效 32 个</p> <p>10. 端口聚合:1 个聚合组, 两个上行接口组成聚合</p> <p>11. 配置与维护:支持端口镜像, 支持一组端口镜像 (N:1);</p> <p>12. 支持客户端统一配置、管理、查询;</p> <p>13. 支持发现接入的视频设备, 并在客户端生成网络拓扑</p> <p>14. 支持通过客户端管理设备升级、恢复出厂设置、配置导入、配置导出、导出日志、设备重启功能</p> <p>15. 系统管理:支持查看设备名称、设备型号、序列号、当前版本、IP 地址、MAC 地址、DNS 等</p> <p>16. 安全配置:支持端口隔离 (仅下行口), 支持用户登录 IP 锁定, 最大锁定 IP 地址数量 64 个</p> <p>17. 工作湿度:10%~90% 无凝结 工作温度:0℃~45℃</p> <p>18. 提供进网许可证</p>	7	台
18	SFP 千兆单模光模块	<p>1. 波长:1310nm</p> <p>2. 传输速率:1.25Gb/s</p> <p>3. 传输距离:10km</p> <p>4. 接口类型:LC, 单模/双纤</p>	16	个
19	室外摄像机 POE 交换机	<p>1. 接口数量≥9 千兆电 (RJ45) +1 千兆光; 其中 8 个千兆电口支持 PoE 供电</p> <p>2. 交换容量 ≥ 20Gbps</p> <p>3. 包转发率 ≥ 14.88Mpps</p> <p>4. MAC:8K, 支持清除动态 MAC 地址</p> <p>5. 供电方式:AC: 100-240V, 50/60Hz</p> <p>6. POE:POE, 支持获取当前 POE 状态、供电功率, 支持手动启停 POE 供电</p> <p>7. POE 支持标准:支持 IEEE802.3AF 和 IEEE802.3AT 标准</p> <p>8. POE 功率:POE 整机最大功率 120W, 单端口最大功率 30W</p> <p>9. VLAN:支持 Access、Trunk 模式; 4094 个表项, 最大同时生效 32 个</p> <p>10. 端口聚合:支持链路聚合, 最多 4 个聚合组, 每组最多 8 个成员端口</p> <p>11. QoS:支持端口限速, 支持端口风暴控制,</p> <p>12. 配置与维护:支持端口镜像 (N:1); 支持 web、APP、IMS Portal 平台管理; 支持设备升级、恢复出厂设置、配置导入、配置导出、设备重启功能</p> <p>13. Ethernet:支持全双工、半双工、自动协商工作方式; 端口支持自协商速率; 支持端口流量控制; 支持端口流量统计; 支持配置端口开启 \ 关闭</p> <p>14. 系统管理:支持查看设备名称、当前版本、IP 地址、MAC 地址、</p>	4	台

		DNS 等;支持修改管理 IP 地址、设备名称;支持单用户管理、用户鉴权、密码修改 15. 端口防环路:支持配置端口防环路检测, Loop Detection 16. 安全配置:支持端口隔离 17. 工作湿度:10%~90% 无凝结 18. 工作温度:0℃~45℃		
20	光模块	1. 波长:1310nm 2. 传输速率:1.25Gb/s 3. 传输距离:10km 4. 接口类型:LC, 单模/双纤	8	个
21	数据线	六类非屏蔽网线	35	箱
22	网络配线架	24 口网络配线架, 含 6 类非屏蔽网络模块	6	个
23	电源线	RVV3*2.5	400	米
24	室外单模光纤	12 芯室外单模光纤	300	米
25	光纤跳线	LC-LC, 单模单模	24	根
26	室外防水箱	定制, 600*400*250	4	台
27	补光灯	白光补光灯, 12 灯芯, 15W	20	台
28	立杆	不锈钢立杆, 3 米, 含底座	12	根
29	室外地面开挖	室外地面开挖、回填、修复	200	米
30	镀锌钢管	DN32	280	米
31	辅材	光纤熔接盒、尾纤、连接件、固定螺丝、标签等	1	批
二、周界报警系统				
1	双防区脉冲主机	1. 触网报警、防旁路报警。 2. 可内置网络模块, 实现与互联网互联互通, 让联网更快捷。 3. 液晶屏 ≥ 5.3 寸。 4. 脉冲主机自带控制键盘, 可实现多种功能灵活控制。 5. 手动切换高/低压、布撤防、电压等级调节设置与消警。 6. 差分电压输出技术:每条线上有电压, 相临两线之间的压差。 7. LCD 液晶显示屏动态指示每条线上的电压。 8. 远程设备自动切换功能。 9. 短路、断线、防拆报警, 设备故障自动检测。 10. 自由设定报警延迟时间。 11. 防水型塑胶外壳及上下盖外观设计引导行业发展。 12. RS485 远程控制、键盘、计算机、网络等多种集中管理方案。 13. DC12V 及常开/常闭报警输出。 14. 选配遥控器。输出高低压峰值:5KV~10KV 15. 输入电压:DC18~24V 16. 输出电流峰值: $< 10A$ 17. 脉冲间隔时间:1S~1.5s 18. 脉冲宽度:脉冲持续时间: $\leq 0.1s$ 19. 脉冲输出电量: $\leq 2.5mC$ 20. 脉冲输出能量: $\leq 5.0J$	4	台
2	不锈钢防水箱	450mm*220mm*550mm	4	个
3	高压绝缘线	耐高压 15KV, 硅胶绝缘材质	200	米
4	终端杆	铝合金管 $\Phi 32*85$; 4、6 线可用, 含绝缘子、专用底座	16	套
7	承力杆	铝合金管 $\Phi 28*85$; 4、6 线可用, 含绝缘子、专用底座	32	套
10	中间杆	玻纤管 $\Phi 9.8*85$; 4、6 线可用, 含绝缘子、专用底座	72	套
13	合金线	多股不锈钢丝合金线, 高强度, 拉不断	2800	米
14	紧线器	M10×20 开槽铝螺丝, 用于连接金属合金线	50	个
15	线连接器	优质 ABS, 添加抗紫外剂、抗老化剂	100	个

16	警示牌	夜光型警示牌	45	块
17	报警软件	<p>1. 采用了下拉式菜单，使每一步操作都很简单、清晰。</p> <p>2. 提供万能通用查询，能根据输入的条件查询所需的信息。</p> <p>3. 提供了智能化的输入界面。</p> <p>4. 在使用中对所有可能想到的操作错误进行警告和提示，以避免误操作。</p> <p>5. 窗口可缩放，为用户提供最佳浏览效果。</p> <p>6. 明确的电子地图展示，在警戒状态下能实时监视各用户的报警情况，在有报警时能立即展示报警的方位。</p> <p>7. 能根据你的选择打印报表，在资料打印中提供打印预视功能，实现所见即所打。</p> <p>8. 提供了简单而有效的管理机制：提供设防区域管理、客户管理。</p> <p>9. 在警戒管理的状态下，电脑系统接收主机传来的报警信号，在电脑上显示报警信号在设防区域图上的方位，并可根据集中管理中心的要求，确定电脑主机是否发出报警音，是否在一有报警即刻打印该客户的《报警核查单》。并可显示当前报警客户的详细信息。</p> <p>10. 报警日志至少可保留30天，保留天数可根据报警中心的需要进行设置。</p> <p>11. 在电子地图上除了显示当前的设防点以外，还能够显示其他的设防点。</p> <p>12. 可统计一段时间内各防区的报警信息。</p>	1	套
18	报警主机	<p>额定输入电压 185-245VAC、50HZ、15VA</p> <p>额定消耗电流 静态 200mA 报警 400mA</p> <p>备用电池 12V，7AH 免维护电池</p> <p>使用工作温度 -10℃~+45℃</p> <p>使用环境湿度 40℃ ≤ 95%</p> <p>总线输入端口 4路总线+2路485自检总线</p> <p>无线接收频率 315MHz</p> <p>与电脑连接端口 USB 端口</p> <p>报警时 BELL 输出容量 12V/3A(电压信号)</p>	1	套
19	操作键盘	报警主机配套操作键盘	1	台
20	网络接口模块	用于软件与电脑之间联接	1	台
21	声光警号	报警分贝 ≥120dB	1	只
22	32路联动模块	32路电压信号输出 通讯指示,故障一目了然,跟电子地图灯联动	1	台
23	单防区模块	信号采用低阻传输技术,搞干扰强,可传输16公里	8	只
24	模拟电子地图	1平方米,有机玻璃,铝合金边框	2	套
25	电源线	RVV2*1.0	500	米
26	联网信号线	RVVP2*1.0	500	米
27	PVC管	25管	400	米
28	室外防水箱	600*400*250	4	个
29	监控报警管理主机	I5以上 8G RAM, 256G SSD, 23英寸显示器	1	台
30	辅材	连接件、固定螺丝、标签等	1	批
三、广播系统				
1	网络管理主机	<p>1、具备实时监测整个网络广播系统所有终端和外部设备的工作状态,实时响应所有终端的各类服务请求,对整个广播系统进行实时有效的管理;</p> <p>2、具备强大的终端管理功能,可进行终端参数配置,可查看所有终端的实时状态,并对在线的终端实时控制;</p>	1	台

		<p>3、具备多种广播任务管理方案，包括定时广播任务、即时广播任务、频道广播任务、采集触发广播任务、紧急触发广播任务、预案任务、终端点播任务、人工语音任务和插播任务等；</p> <p>4、具备强大的多媒体资源节目库管理及存储功能，具有丰富的点播节目库，供给各种广播任务管理方案灵活选择使用并支持同步播管理；</p> <p>5、具备强大的信号传输模式，包括单播、组播和 TCP 等；</p> <p>6、负载能力：≥ 1000 个终端；</p> <p>7、屏幕操控：≥ 17 英寸液晶工业级电容式触摸屏；</p> <p>8、操作方式：自带隐藏抽拉式键盘，自带触摸板，方便用户直接输入数据；</p> <p>9、标准接口：不少于 1 个 VGA、1 个 HDMI、4 个 USB3.0、4 个 USB2.0；</p> <p>10、音频接口：不少于 1 路 MIC in、1 路 Line in、1 路 Line out；</p> <p>11、网络功能：不少于 2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网口，支持远程唤醒；</p> <p>12、硬盘：标配 $\geq 256G$ 固态硬盘，可扩展；</p> <p>13、内存：标配 $\geq 8G$ DDR4 内存，可扩展；</p> <p>14、工作温度：$-10^{\circ}C \sim 60^{\circ}C$；</p> <p>15、工作湿度：5%-95%。</p>		
2	IP 网络音频系统软件	<p>1、系统采用 B/S 架构，跨平台应用，方便维护、升级；电脑及平板、手机等终端无需安装任何用户程序，通过浏览器可登录系统；友好的人机交互界面，系统数据实时推送；</p> <p>2、支持以列表视图和网格视图两种形式直观显示所有网络设备状态，包括在线/离线、ID、名称、终端类型、音量数值、任务状态、操作状态等；</p> <p>3、支持鼠标双击终端图标快捷设置终端广播输出音量，可直接拖动音量条调节数值大小；</p> <p>4、支持计划任务，可设置广播、报警、对讲、定时节目等任务，当服务器收到终端的触发信号，执行指定操作，无需人工干预；同时计划任务支持手动运行；</p> <p>5、支持实时任务，本地采集音源包括服务器声卡、媒体音频文件、TTS 语音合成，并对指定的分区或终端进行广播；</p> <p>6、语音合成广播支持设置语音类型、语速、背景音乐、音量、循环模式等参数；</p> <p>7、支持将音频文件上传到媒体库，作为定时打铃、广播、实时任务等音源使用。媒体库支持添加目录分类管理；媒体库的音频支持下线、在线试听、删除；</p> <p>8、支持将终端之间的对讲、广播、监听等任务内容生成 WAV 格式录音文件保存在服务器中，供日后需要时下载、回放；</p> <p>9、支持一键备份所有终端/分区/任务/用户等信息，当数据误操作被删除或被破坏的时候，可以通过备份的数据还原；备份数据支持下载保存；</p> <p>10、支持添加删除用户账号，并设定其角色，每个角色权限范围可自定义，包括功能权限和操作终端权限；</p> <p>11、▲支持语音合成广播和信息发布功能。</p>	1	套
3	监听音响	<p>1、采用主副音箱架构，主音箱为 IP 音箱，副音箱为模拟音箱。主副音箱采用壁挂式设计；</p> <p>2、内置高保真扬声器及 $\geq 2 \times 10W (8 \Omega)$ 立体声 D 类功率放大器，音质清晰；</p> <p>3、具有至少 1 路 3.5mm 线路输入，1 路 3.5mm 线路输出接口；</p> <p>4、支持回路检测功能，可远程监测扬声器工作状态，减少维护管理工作量；</p> <p>5、支持在服务软件上远程调节输出音量，并可在本地用旋钮调节线路输入音量；</p> <p>6、内置定压备份模块，实现接入 100V 定压广播线路作为备用。网络检测时间配置范围在 100ms-3000ms 之间可设，当检测到网络异常时，能自动从“数字网络广播”切换到“定压广播”；</p> <p>7、支持在 WEB 界面设置本地扩声音量增加 ≥ 5 级调整；</p> <p>8、支持在网页中修改终端密码；</p> <p>9、可通过服务器或者手机客户端对设备音量远程任意调节，实时</p>	1	台

		生 效 ; 10、具备低延迟、高同步性，全链路音频网络传输小于 30ms； 11、标准 RJ45 网络接口，不受地理位置限制，有以太网口的地方即可接入，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安装简便； 12、电源、功耗 DC24V/1A，≤ 23W、待机 ≤ 3W； 13、网络通讯协议支持 TCP/IP、UDP、ARP、ICMP、IGMP； 14、音频编码支持 MP2/MP3/PCM/ADPCM； 15、高保真音质，音频采样不低于 48kHz, 16Bit。		
4	前置放大器	1、支持≥5路话筒输入，≥3路 AUX 线路输入，≥2路 EMC 紧急输入，≥2路 AUX 线路输出； 2、话筒输入具有最高优先、强行切入优先功能，紧急输入线路具有二级优先、强行切入优先功能； 3、各路话筒输入通道和线路输入通道均可独立调节音量； 4、话筒接口支持+48V 幻象供电及独立控制电源开关，为电容话筒提供电源； 5、具有音频信号指示灯实时显示音频信号输出状态； 6、具有高音和低音独立调节旋钮。	1	台
5	IP 网络接口单元	1、用于接入消防中心的报警信号，触发播放告警语音； 2、▲具有≥32路报警输入接口，支持开关量和 24V 电压输入两种方式触发，从消防中心接入信号； 3、支持≥8路报警输出接口，可外接警灯显示报警状态； 4、自动发送报警信息到服务器，服务器执行相应报警播放任务； 5、标准 RJ45 网络接口，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接入系统。	1	台
6	IP 网络寻呼话筒	1、≥4寸 LCD 全彩触控屏，分辨率不低于 480*480，可直接配置 IP 地址和查看终端状态； 2、内置高保真扬声器，外置鹅颈话筒，可免提通话、接收广播、实况监听； 3、设备参数设置功能应设有密码鉴权； 4、支持点播 U 盘上的文件到其他终端播放； 5、设备接口≥2个 AUX 线路输入接口，≥1个 AUX 线路输出接口，≥1个报警输入接口，≥1个 USB 接口； 6、支持混音输入，满足≥5路混音调节功能，其中至少 2 路线路输入，1 路话筒输入，1 路 U 盘输入； 7、支持≥10个自定义快捷按键一键寻呼广播、对讲功能； 8、支持广播任务纠错，在广播任务执行时，可在任务中任意增加/删减接收终端，且不影响广播正常运行； 9、支持对全区、分区、终端进行广播喊话； 10、支持用户权限管理，不同用户显示不同终端列表； 11、支持自定义收藏夹； 12、支持标准 SIP 协议，可单独接入 VOIP 电话系统； 13、支持发起和接收对讲，同时支持呼叫转移、三方通话功能； 14、支持监听目标终端广播内容； 15、支持无服务器情况下的脱机对讲和广播（发起和接收）； 16、至少 1 路报警输入，可外接报警按钮； 17、网络连接采用标准 RJ45 接口，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接入系统。	1	台
7	室内壁挂音箱	1. 可以室内墙上或自由放置。 2. 喇叭单元 6.5 寸低音纸盆。 3. 额定功率 ≥ 6W 4. 最大功率 ≥ 10W 5. 输入电压 ≥ 100V 6. 灵敏度 ≥ 92 ± 2dB 7. 频率响应≥150Hz-15kHz	6	台
8	IP 网络数字功放	1、采用数字功放技术，标准 19 英寸机架式尺寸，设备高度 1U； 2、▲支持 WEB 端、APP 或者其他专用工具远程更新程序，自动完成升级，降低维护故障，便于维护； 3、具有 2 路定压 100V 功率输出接口，输出功率 ≥ 120W； 4、支持≥1路话筒输入和≥2路 AUX 线路输入，话筒输入与线路输入音量独立控制，具有调节旋钮； 5、支持≥1路 AUX 线路输出，可扩展功放连接； 6、支持≥1路报警输入和≥1路报警输出用于联动周边设备；	11	台

		7、兼容标准 SIP 协议，支持 SIP 办公电话喊话广播； 8、支持离线打铃，内置大容量存储，导入定时任务，当网络中断时自动开启本地播放； 9、可接收 APP 发送网络广播任务并解码播放； 10、具备低延迟、高同步性，全链路音频网络传输小于 30ms； 11、高保真音质，音频采样不低于 48kHz,16Bit。 12、采用 AC100V-240V 宽电压供电设计，支持过载、过热保护等多种保护功能，支持电源及线路防雷击及浪涌保护； 13、频率响应：80Hz-18KHz； 14、总谐波失真：≤ 0.5% @1KHz 1/2 输出功率； 15、信噪比：≥84dB。		
9	天花喇叭	1. 天花喇叭、复合喇叭鼓纸、音质清激动听 2. 强力活动夹设计、安装方便快捷。 3. 材料：钢制外壳 + 铝制网罩 + 钢制后罩 4. 额定功率 ≥ 3W 5. 最大功率 ≥ 6W 6. 输入电压 ≥ 100V 7. 灵敏度 ≥ 91 ± 3dB 8. 频率响应 ≥ 110Hz-13KHz 9. 开孔尺寸：φ 170mm	60	台
10	线缆	RVS2*1.0	1500	米
11	数据线	六类非屏蔽网线	5	箱
12	辅材	管线、连接件、固定螺丝、标签等	1	批
四、机房改造				
1	铝扣板集成吊顶	600*600*0.8	89	平方
2	LED 平板灯	600*600*36W	12	个
3	全钢无边防静电地板	600*600*35mm	90	平方
4	6 路高清视频解码器	1. 输入路数 ≥ 2 路 HDMI 2. 视频输入分辨率：所有接口支持：3840*2160（4K）@60Hz、3840*2160（4K）@30Hz、1920*1200（WUXGA）@60Hz、1920*1080（1080P）@60Hz、1920*1080（1080P）@50Hz、1920*1080（1080P）@30Hz、1600*1200（UXGA）@60Hz、1440*900（WXGA+）@60Hz、1280*1024（SXGA）@60Hz、1280*720（720P）@60Hz、1280*720（720P）@50Hz、1024*768（XGA）@60Hz 3. 输出路数：6 路 HDMI 4. 视频输出分辨率：所有接口支持：3840*2160（4K）@60Hz、3840*2160（4K）@30Hz、1920*1200（WUXGA）@60Hz、1920*1080（1080P）@60Hz、1600*1200（UXGA）@60Hz、1440*900（WXGA+）@60Hz、1280*1024（SXGA）@60Hz、1280*720（720P）@60Hz、1024*768（XGA）@60Hz 5. 解码格式：H.265、H.264、MPEG4 6. 解码能力： 7. H.265： 2*8K@60/6*8K@30/24*12MP@20/24*4K@30/96*1080P@30/192*720P@30/384*D1@30 8. H.264： 2*8K@60/4*8K@30/20*12MP@20/20*4K@30/80*1080P@30/160*720P@30/384*D1@30 9. ▲单口最大解码能力：1 路 8K@60/12 路 1200W@20/12 路 3840x2160@30/48 路 1080P@30/96 路 720P@30（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10. 拼接功能：M*N（总数不超过最大出口个数） 11. 多组电视墙：单机可建立管理 4 个配置不同的电视墙 12. 场景管理 ≥ 64 个场景	1	台

		13. ≥音频输入:1路3.5mm音频输入、音频输出:1路3.5mm音频输出,左右双声道 14. ≥串口:2个、2个GE网口、USB接口:2个USB3.0接口		
5	46寸 1.7mm 拼缝标 亮LCD 拼接显 示单元	1. 采用46"LCD工业级面板 2. 拼缝≥1.7mm 3. 分辨率:1920*1080,刷新率≥60Hz 4. 亮度≥500cd/m ² 5. 对比度≥4000:1 6. 色彩数≥16.7M 7. 响应时间≥8ms 8. 水平视角/垂直视角≥178°/178° 9. ▲拼接控制: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具备唯一ID设置,内置拼接处理引擎,配合环通接口,无需外设可实现自动拼接功能,最大实现220块屏拼接显示,并可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各种不同的拼接组合。(提供表面具有CMA、ilac-MRA、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10. 具备去蓝光护眼功能,可减弱蓝光,对观看人员的眼睛进行有效保护 11. 视频输入接口≥1个DVI、2个HDMI、1个VGA;视频环出:1个HDMI;其他接口:1个USB、1个输入RS-232、1个输出RS-232、1个红外接口 12. 工作温度:0~40℃,工作湿度:20%~90%(无冷凝)	6	台
6	壁挂安装 支架	46寸拼接屏壁挂式前维护平推钣金支架单元(带包边)	6	套
7	安装辅 材	LCD拼接系统工程安装辅材	6	套
8	高清线	HDMI 光纤线缆-10m-黑色	6	根
9	55寸4K 监视器 显示单 元	1. 采用55"LCD工业级面板 2. 分辨率:3840*2160,刷新率≥60 3. 亮度≥400cd/m ² 4. 对比度≥1200:1 5. 色彩数≥16.7M 6. 响应时间≥8ms 7. 水平视角/垂直视角≥178°/178° 8. 边框尺寸(L/R/T/B):9.8/9.8//9.8/9.8mm,显示尺寸(H*V):1209.60*680.40mm 9. ▲无风扇设计:整机采用低功耗芯片,无风扇设计,有效防止灰尘进入整机,无噪音,功耗低。 10. 视频输入接口≥1个VGA、2个HDMI、1个DVI、1*DP;音频输入接口:1个AUDIO IN;音频输出接口:1个AUDIO OUT;其他接口:1个USB、1个RS232 IN、1个RS232 OUT 11. 扬声器≥2*5W 12. 工作温度:0~40℃,工作湿度:10%~90%(无凝结) 13. 供电要求:AC 100~240V,50/60Hz,待机功耗:<0.5W,整机功耗:≤82W	2	台
10	监控主 机	I5以上8G RAM,256G SSD,23英寸显示器	2	台
11	机柜	600*600*2米,前后网眼门	1	台
12	配电箱	500*600*200室内挂墙明装,63A塑壳断路器1个,C25A小型断路器8个	1	台
13	辅材	电源线、信号线、安装配件等	1	批

3.3、技术要求

- ◆ 供应商若非制造厂商,需提供本次采购建设的视频监控系统、周界报警系统、广播系统的合法获得这些产品及售后服务支持的说明及证明材料(如:原厂授权或服务承诺函等)。

- ◆ 供应商须提供视频监控系统的布点图、系统图，该项内容将作为评标的重要依据，其详实程度将影响供应商的技术得分。
- ◆ 为了保证系统的兼容性，本次采购的监控系统需接入原有的高清解码器（品牌:宇视，型号:VS-DC1801-FH+VS0M2HDMIE），投标方案需要提供系统无缝接入的详细方案，该项内容将作为评标的重要依据，其详实程度将影响供应商的技术得分。

四、其他工作要求

4.1、售后服务要求

本项目从系统验收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提供 7*24 小时免费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1 年后进入有偿维护期。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将按照售后服务的承诺提供保修和运行维护服务，如果厂商对信息系统中软、硬件设备等产品中的部分保修期超过上述期限的，则按照厂商的规定进行免费保修。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负责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工作，确保信息系统安全、稳定、可靠地运行。

4.2、应急响应要求

供应商对系统故障应能够实时响应，若系统发生故障，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之内响应，专业工程师 2 小时内到达现场。特殊故障与客户沟通协商后，按照协商的方式制定解决方案并进行处理。

具体故障级别及对应的应急响应要求如下：

一级故障：在 1 小时内确诊，总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 4 小时。

二级故障：在 2 小时内确诊，并在 4 小时内由专家到达现场确诊并解决，总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 8 小时；

三、四级故障：在 4 小时内确诊故障，总故障解决时间不超过 16 小时。

4.3、培训要求

对系统使用单位提供业务操作培训，应提供详细培训方案。

(1)在质量保证期内，提供 2 次与项目相关的必要培训。

(2)供应商需要开展分层次的人员培训，每次培训后应对参加培训人员进行测试，评估培训成果。培训应具有培训教材、培训环境和高水平的培训讲师。

(3)供应商应提供一般用户的基础操作培训和部门信息管理员的日常应用维护的培训，确保用户对象能够掌握对应的操作技能。

4.4、进度要求

整个工程应在合同签订生效后 90 天内竣工并经验收合格，包括 15 天的试运行期。

投标人应根据建设内容，分阶段制定合理的时间进度，并且应根据招标方要求进行调整和细化。

4.5、项目团队

1) 投标人须具有稳定的在职技术保障力量，能够提供及时的技术支援或服务，应针对本项目提供不少于 3 人的项目服务团队（包括项目经理、产品经理、技术负责人等），投标单位的相关服务人员需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需提供相关证明。

角色	主要职责	人员数量	人员要求	驻场要求
项目经理	负责项目质量和进度控制	1 人	具备二级建造师以上证书	不驻场
产品经理	负责项目需求评估与产品设计	1 人		不驻场
技术负责人	负责项目具体开发与实施	1 人		不驻场

2)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不少于 3 人的质保期间支撑团队（其中技术经理 1 人，产品经理 1 人，技术工程师不少于 1 人）；投标人的相关服务人员需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需提供相关证明。

角色	主要职责	人员数量	人员要求	驻场要求
项目经理	负责项目质量和进度控制	1 人	具备二级建造师以上证书	不驻场
产品经理	负责项目需求评估与产品设计	1 人		不驻场
技术工程师	负责项目运行维护	1 人		不驻场

4.6、技术文件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书面技术资料应能确保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管理、运营及维护有关的全套文件。技术文件应该全面、完整、详细。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文件至少应包括：

- 系统操作规程、系统维修或保养手册、用户操作手册等；
- 提供全套技术文件纸介质 3 套以及电子文件 1 套。

五、附录

项目建设相关图纸如下：



图纸.rar (见前附表)